

成立日期:2016年07月29日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77号35层3501内07C2单元
经营范围:污染治理设施运营;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经济贸易咨询;计算机技术培训(不得面向全部招生);计算机系统服务;会议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通信设备、电子产品、文具用品;企业管理;市场营销;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值在1.5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3. 2017年度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110,000.14万元,净资产99,962.94万元。

三、主要业务情况

(一)基金名称:博时广弘聚财环保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名称)

(二)注册地:江西省新余市(最终以工商主管部门登记的经营场所为准)

(三)基金规模:基金总规模约30亿元,首期规模10亿元。

(四)基金拟募集资金退出安排如下:

1、普通合伙人:博时资产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以现金认缴出资400万元,占拟出4%;

2、基金合伙人:深圳市广弘聚财(北京)有限公司以现金认缴出资3000万元,占比8%;

3、基金合伙人:大博时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现金认缴出资10000万元,占比28%;

4、后续如有投资人认购广弘(环保)基金,广弘(环保)有限公司以现金认缴出资不低于20%,即(不低于200,000万元);

5、其他投资人认购:优先权有投资人A,以现金认缴出资不低于70%(即不低于70,000万元);

6、基金退出安排:基金退出时,优先权有投资人A,退出时退出;退出时退出。

(五)基金合伙事务的执行:博时资产管理为普通合伙人之一,基金合伙人一致同意将合伙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托

(八) 管理费用按照公司当期营业收入的 0.8% 计提并计入当期损益；

(九) 管理费用按照公司当期营业收入的 0.8% 计提并计入当期损益，在业绩考核期内为各有限合伙人按照其出资比例分配的 91%，在业绩期满后为各有限合伙人按照其出资比例分配的 91%。

(十) 基金收益分配：采用“先回本后分利”方式，有限合伙人在普通合伙人原则，按照“优先级有限合伙人—劣后级有限合伙人—普通合伙人”的顺序进行本金分配。

(十一) 基金收益分配：

① 基金设立投资决策委员会，负责基金管理对外委托投资和重大投资决策。具体决策程序如下：
投资决策委员会由委员组成，其中聘请了资产管理人 3 名，普通合伙人名额不超过委员人数的三分之一（不含三分之一）。

② 投资决策委员会设主任一名，由聘请了资产管理人代表出任。投资决策委员会主任召集并主持投资决策委员会会议。

③ 投资决策委员会会议实行一人一票制，所有投资决策事项均须经三分之二以上（含三分之二）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同意方可实施。

(十一)基金的投资退出
1、投资退出方式及环境保护上市公司为主要退出方式, 除募集基金外, 在基金投资项目退出时, 公司享有优先收购权。
2、基金退出方式包括:
1) 将已完成投资的业务关系向项目发起打包注入;
2、通过公司旗下国内外上市公司进行间接整合已投资的;
3、由项目收购方与收购方的上市公司平台进行整合;
4、由借款上市公司上市公司直接收购, 通过设计开发、服务价格提升等, 将长期开发方式提高已投资项目的盈利能力和开发财务状况, 将项目更加迅速的进行销售;
5、通过资产证券化方式, 将资产打包形成收益权转让。
(十二)基金的投资策略
1、投资于: 传统产业中相关的股权投资、与股权相关的投资及其他符合适用法律规定的投资;
2、投资于: 新兴产业、水务、多晶硅、在新能源产业;
3、投资于: 新建环保项目或环保设备, 项目BOT/BTO项目投资, 在环保项目或环保设备, 项目BOT/BTO项目投资。
四、上市公司承诺
1、上市公司承诺: 基金所投入的资产, 基金投资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存在一定的协同关系, 可与公司旗下相关

企业能形成互动，在获得政府融资的同时增加公司的附加值，扩大公司资产规模。同时可以充分发挥合作方的专业投资经验及资源，提升风险控制能力，帮助公司获取新的增长动力。

五、项目的风险分析

(一) 截止本文件出具日，合伙企业处于筹备设立阶段，其设立过程中面临以下法律、存在潜在被计划设立的险。

(二) 基金基本身份识别问题主要为非跨境人民币投资项目、工商070800项目的问题，存在未来可能目标和投资标的，有可能会导致基金无法按照预期完成募集，从而造成基金无法成立的风险。

(三) 基金运营过程中，因市场环境变化、宏观经济波动、政策调整等因素影响，可能导致基金的投资策略或资产配置出现偏差，进而影响基金的收益表现。此外，基金运营过程中，可能存在决策失误或因经济环境、行业风险、证券市场风险、投资标的的运营经营等风险，导致无法实现预期收益的风险。

(四)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法规的要求和合作进展程度，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3603	证券简称:博天环境	公告编号:临2018-061
债券代码:136749	债券简称:G16博天	
债券代码:150049	债券简称:17博天01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7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3)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4) 股东大会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 网络投票日期及时间:2018年5月18日,即网络投票日
(6) 网络投票的时间:2018年5月18日14:30-15:00
(7) 网络投票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大街68号首都国际大厦1010会议室
(8) 网络投票的系统:截止至2018年5月18日,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8年5月18日
至2018年5月18日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议事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5	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7年度审计机构的事项	√

1	关于《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董事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18年度预算方案的议案	√
4	关于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	关于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6	关于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7	关于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实际使用的金融债务中授信额度的议案	√
8	关于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委托理财投资计划的议案	√
9	关于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就金融债务向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10	关于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PPP类业务投资运营业务授权额度议案	√
11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1. 各议案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经公司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或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可见公司于4月28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第二

第三十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临2017-050)、《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临2017-051)。公司还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另行刊登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 议案9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 议案4、议案5、议案6、议案7、议案8、议案9、议案10。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 无

5、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 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 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并以书面或委托代理形式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903	博天环境	2018/6/11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参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登记或报到时需要提供以下文件:
(1)法人股东:由法人股股东法定代表人签署会议的,应持有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或证券账户开户办理解单,本人身份证、能够表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

(2)自然人股东、自然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持有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或证券账户开户办理确认单，委托代理出席会议的，应有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入股东账户卡或证券账户开户办理确认单，委托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书面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

(3)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函件应在收盘前在本会秘书处核对），信函、传

2. 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 60 号首钢国际大厦 12A 层）。

3. 登记时间：2018 年 5 月 14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30—16:30。

4. 本次会议入场时间：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于 2018 年 5 月 14 日下午 14:20 前入场。

六、其他事项

1. 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预计时间为半天, 出席会议者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2. 联系人: 刘先生、王女士
电话: 010-82291996;
传真: 010-82291618;
邮箱: zqb@poten.cn;
3. 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 60 号首钢国际大厦 12A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邮政编码:100082。
特此公告。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拟备文件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4月28日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8年5月18日召开的贵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关于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工作预案的议案		
2	关于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工作预案的议案		
3	关于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18年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4	关于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	关于瑞华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6	关于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关于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实际使用的金融债务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8	关于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及现金分红议案		
9	关于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就金融债务向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10	关于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PPP水务业务投资运营业务授权额度的议案		
11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

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603	证券简称:博天环境	公告编号:临2018-061
债券代码:136749	债券简称:G16博天	
债券代码:150049	债券简称:17博天01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7年年度主要经营数据的公告

一、报告期内本公司新中标合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新中标合同金额为92.31亿元,其中:

1.按服务客户行业划分,工业水系统类新中标合同14.00亿元,城市水环境类新中标合同69.10亿元,其他类新中标合同9.21亿元。

2. 按服务模式划分, 水环境解决方案类新中标合同19.04亿元, 水务投资运营类新中标合同70.03亿元, 其他类新中标合同3.26亿元。

地区	自来水平均水价 (元/吨)	自来水供水吨 (吨/日)	平均水价 (元)	水处理量 (吨/日)
四川省	—	—	0.06	93,921
湖北省	—	—	1.99	10,491
山西省	—	—	4.35	44,102

陕西省	—	—	2.70	79,041
河南省	1.68	16,626	0.97	35,753
宁夏省	—	—	1.10	57,430

1.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自来水厂项目,相应地区平均水价为1.68元/吨。

四、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本年度未发生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以上经营数据未经过审计,仅为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经营概况之用,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 603603 证券简称: 博天环境 公告编号: 临2018-002
 证券代码: 136749 债券简称: G16博天
 证券代码: 150049 债券简称: 17博天01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8年第一季主要经营数据的公告

根据上海证交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七号——水的生产与供应》、《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号——建筑》要求,现将涉及本公司所属行业的主要经营数

报告期内,公司新中标合同金额为28.90亿元,其中:

1.按服务客户行业划分,工业水系统类新中标合同0.66亿元,城市水环境类新中标合同27.29亿元,其他类新中标合同0.95亿元;

2.按服务模式划分,水环境解决方案类新中标合同2.25亿元,水务投资运营类新中标合同25.76亿元,其他类新中标合同0.95亿元。

地区	自来水平均水价(元/吨)	自来水供水量(吨/日)	污水处理平均水价(元/吨)	污水处理量(吨/日)
天津	2.50	1,000,000	1.50	1,000,000
北京	2.50	1,000,000	1.50	1,000,000
上海	2.50	1,000,000	1.50	1,000,000
广东	2.50	1,000,000	1.50	1,000,000
浙江	2.50	1,000,000	1.50	1,000,000
江苏	2.50	1,000,000	1.50	1,000,000
山东	2.50	1,000,000	1.50	1,000,000
河南	2.50	1,000,000	1.50	1,000,000
湖北	2.50	1,000,000	1.50	1,000,000
湖南	2.50	1,000,000	1.50	1,000,000
四川	2.50	1,000,000	1.50	1,000,000
重庆	2.50	1,000,000	1.50	1,000,000
云南	2.50	1,000,000	1.50	1,000,000
贵州	2.50	1,000,000	1.50	1,000,000
广西	2.50	1,000,000	1.50	1,000,000
海南	2.50	1,000,000	1.50	1,000,000
福建	2.50	1,000,000	1.50	1,000,000
江西	2.50	1,000,000	1.50	1,000,000
安徽	2.50	1,000,000	1.50	1,000,000
山西	2.50	1,000,000	1.50	1,000,000
陕西	2.50	1,000,000	1.50	1,000,000
甘肃	2.50	1,000,000	1.50	1,000,000
宁夏	2.50	1,000,000	1.50	1,000,000
青海	2.50	1,000,000	1.50	1,000,000
新疆	2.50	1,000,000	1.50	1,000,000
内蒙古	2.50	1,000,000	1.50	1,000,000
吉林	2.50	1,000,000	1.50	1,000,000
辽宁	2.50	1,000,000	1.50	1,000,000
黑龙江	2.50	1,000,000	1.50	1,000,000
河北	2.50	1,000,000	1.50	1,000,000
河南	2.50	1,000,000	1.50	1,000,000
湖北	2.50	1,000,000	1.50	1,000,000
湖南	2.50	1,000,000	1.50	1,000,000
四川	2.50	1,000,000	1.50	1,000,000
重庆	2.50	1,000,000	1.50	1,000,000
云南	2.50	1,000,000	1.50	1,000,000
贵州	2.50	1,000,000	1.50	1,000,000
广西	2.50	1,000,000	1.50	1,000,000
海南	2.50	1,000,000	1.50	1,000,000
福建	2.50	1,000,000	1.50	1,000,000
江西	2.50	1,000,000	1.50	1,000,000
安徽	2.50	1,000,000	1.50	1,000,000
山西	2.50	1,000,000	1.50	1,000,000
陕西	2.50	1,000,000	1.50	1,000,000
甘肃	2.50	1,000,000	1.50	1,000,000
宁夏	2.50	1,000,000	1.50	1,000,000
青海	2.50	1,000,000	1.50	1,000,000
新疆	2.50	1,000,000	1.50	1,000,000
内蒙古	2.50	1,000,000	1.50	1,000,000
吉林	2.50	1,000,000	1.50	1,000,000
辽宁	2.50	1,000,000	1.50	1,000,000
黑龙江	2.50	1,000,000	1.50	1,000,000
河北	2.50	1,000,000	1.50	1,000,000
河南	2.50	1,000,000	1.50	1,000,000
湖北	2.50	1,000,000	1.50	1,000,000
湖南	2.50	1,000,000	1.50	1,000,000
四川	2.50	1,000,000	1.50	1,000,000
重庆	2.50	1,000,000	1.50	1,000,000
云南	2.50	1,000,000	1.50	1,000,000
贵州	2.50	1,000,000	1.50	1,000,000
广西	2.50	1,000,000	1.50	1,000,000
海南	2.50	1,000,000	1.50	1,000,000
福建	2.50	1,000,000	1.50	1,000,000
江西	2.50	1,000,000	1.50	1,000,000
安徽	2.50	1,000,000	1.50	1,000,000
山西	2.50	1,000,000	1.50	1,000,000
陕西	2.50	1,000,000	1.50	1,000,000
甘肃	2.50	1,000,000	1.50	1,000,000
宁夏	2.50	1,000,000	1.50	1,000,000
青海	2.50			

四川省	—	—	1.00	93,564
湖北省	—	—	1.14	36,172
山西省	—	—	0.99	42,649
陕西省	—	—	3.01	78,363

河南省	1,68	22,313	0.70	30,000
宁夏省	—	—	0.88	19,500

1. 报告期内, 山西省污水处理平均水价9.99元/吨, 较去年同期4.16元/吨增长88%, 主要系2018年一季度新增工业园区污水处理项目, 由于工业污水处理系统复杂, 污水处理费用相应较高, 从而山西省的污水处理平均水价较高。

四、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本季度未发生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以上经营数据未经过审计,仅为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经营概况之用,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4月28日

2018年7月20日